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

環境、衛生及氣候變化委員會會議報告

I 工程計劃項目編號 4450DS—建造荃灣旱季截流器—項目設計最新進展

委員關注在這份文件中提出的修訂選址，以及這個選址會否對映日灣及御凱的居民構成氣味和噪音滋擾。委員認為渠務署必須清楚解釋興建旱季截流器的成效，否則會令人質疑興建旱季截流器的必要性。此外，委員表示興建旱季截流器的建議已討論多年，如落實興建方案，政府可以考慮改善過濾站的外觀設計。同時，委員希望能保留一定的公眾活動空間予荃灣區居民。

2. 渠務署代表表示，該署一直就解決荃灣海濱污染問題採取一系列的措施，包括糾正樓宇渠管錯駁和打擊污染黑點。該署亦與其他政府部門成立跨部門小組，處理舊樓渠管錯駁個案。但以上措施不能於短時間內解決海濱氣味問題，而旱季截流器啟用後則能截取流入海床的污染物，從而改善海濱的氣味問題。該署亦會在未設有污水渠的上游鄉村加建污水渠以截取污染物，但下游區域亦需有設施截取沿途錯誤排入雨水渠的污水，而興建旱季截流器的主要目的正是為了阻截受污染的雨水。此外，就過濾站或會佔用公園空間的意見，渠務署表示旱季截流器只會佔用單車公園部分用地，該署會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就其他空間的使用安排再作研究，尋找及提供適合的替代設施，如小型的單車公園及長者康樂設施。康文署代表表示，該署歡迎委員和市民在諮詢期間就有關優化公園設施方案提出意見，並會考慮提供合適的設施予市民。

II 要求立即把最新滲漏檢測科技引進荃灣

3. 委員希望政府能盡快把最新滲漏檢測科技引進荃灣區，並指出儘管現時有法例規管滲水問題，但認為有關部門在執法方面可能過於寬鬆。若被投訴的住戶不合作，受影響的住戶便無法解決問題。

4. 屋宇署代表表示，雖然現時荃灣區並非新檢測技術的試驗地點，但該署若發現滲水個案已維持一段長時間、環境濕度持續高企、一般傳統測試方法（如色水測試）未能找出滲水源頭，以及滲水位置出現惡化跡象，便會使用新科技進行檢測。該署現正收集數據以評估業界使用新檢測技術的能力。另外，該署目前亦有積極考慮在荃灣區使用最新滲漏檢測科技和進行相關的可行性研究，之後會就有關資訊再作公布。此外，現時法例容許該署職員進入被投訴的單位進行測試，該署會向有關住戶發出“擬進入處所通知書”，以執行調查滲水源頭的檢測工作。但早前受疫情影響，儘管住戶願意配合該署的工作，他們仍會以擔心疫情傳播為由而拒絕職員進入。有關進行測試的時間方面，該署職員會給予住戶充足的時間，不會立即強行進入住所。該署於申請法庭手令後，會再次嘗試與被投訴的住戶聯絡，若仍然無法聯絡有關人士，該署會於約一個月內執行手令。現時該署若發現未能輕易

找出滲水的源頭，除了會在首階段使用傳統技術外，也會在重啟個案的階段使用新科技。該署會因應情況，使用不同的方法找出滲水源頭。

III 資料文件

(A) 荃灣藍巴勒海峽的海水污染問題的工作報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5. 委員指出環境保護署的報告一直顯示海濱的氣味屬於微弱或十分微弱，不解為何仍要使用大量公帑建造旱季截流器。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三年三月八日